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简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于2019年12月23日对中简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情况**

（一）培训时间及地点：

- 1、培训时间：2019年12月23日
- 2、培训地点：中简科技会议室

（二）培训主讲人及培训对象

- 1、主讲人：光大证券保荐代表人 程刚
- 2、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培训内容

培训的内容包括（1）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审议程序、信息披露及案例分析等；（2）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信息披露等方面内容；（3）上市公司再融资相关产品、法律法规介绍、审核要点及相关案例分析等。

培训涉及的法规主要包括《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

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保荐机构编制了培训讲义，并提前要求中简科技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现场培训后，保荐机构向中简科技提供了讲

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以供自学。

## 二、培训效果

本保荐机构为本次培训指定了专门的培训人员，并通过现场讲解方式与培训对象进行交流，培训效果良好。全体参加培训的人员均进行了认真的学习，更加深刻的理解和掌握了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要求和规定。同时，本次培训促使培训对象对上市公司再融资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和规范运行水平，达到了预期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年 月 日  
程 刚

\_\_\_\_\_ 年 月 日  
李 洪 涛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年 月 日